

证券代码：300708

证券简称：聚灿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18-065

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会议”)于2018年4月19日上午9: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潘华荣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)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公司《关于披露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》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。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及货币基金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0,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及货币基金，期限为一年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滚动使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：9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聚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